

##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天热电”）（证券简称：\*ST 惠天，证券代码：000692）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3 个交易日（2023 年 5 月 26 日、29 日和 30 日）收盘价格涨跌幅累计偏离值达到-12.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24)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进行问询函相关问题的核实及回复工作，尚未完成。待全面回复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向控股股东沈阳润电热力有限公司书面函证核实，截至目前，盛京能源（公司原控股股东供暖集团母公司）等十二家公司司法重整已基本完成，相关股权已交割完毕并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惠天热电就此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发布了提示性公告）。重整战投方的投资款也已到位，管理人正在组织清偿，重整计划得到有效执行。

5. 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涉及惠天热电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对惠天热电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重大事件。

6. 公司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除前述问询函尚待回复及披露外，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以法律途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公司向有关公司的问询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1日